



## 证券代码:002418 证券简称:康盛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8

#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  
(1)现场会议时间:2022年7月15日(星期五)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2年7月15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7月15日9:15—9:25,9:3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7月15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出席现场股东大会或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参加表决,股东委托的代理人必须是公司的授权代表。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投票表决。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登记时间:2022年7月11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2年7月11日(星期一)下午交收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普通股股东均有权以本人通知出席的方式出席股东大会,并参加表决。  
(2)不能亲自出席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公司普通股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可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授权期限内持有合法有效的授权委托书。  
(3)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8.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浙江省淳安县千岛湖康盛路268号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审议事项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该议案与详细议案并列 |
| 1.00    | 累积投票提案<br>提案1.00,2.00等为累积议案 | √          |
| 1.01    |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应选人6人      |
| 1.02    | 选举王亚毅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1.03    | 选举申志东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1.04    | 选举薛兆华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1.05    | 选举薛程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1.06    | 选举王辉良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2.00    |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第六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应选入3人      |
| 2.01    | 选举黄毅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2.02    | 选举李军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2.03    | 选举李广良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3.00    |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第六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4.00    | 关于选举王亚毅为第六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5.00    | 关于第六届监事会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          |
| 6.00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7.00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特别提示:  
1.议案1.00和提案5.00(全体董事、监事)回避表决,此议案直接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进行审议;上述其他提案业经公司于2022年6月2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3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中将中小投资者(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将结果在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单独列示。  
3.提案1.01和提案2.02为累积投票提案,需逐项表决,其中,提案1.01为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非独立董事,应选人数:6,提案2.02为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非独立董事,独立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监事候选人履历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应选人数:3。  
4.除上述所有累积投票提案外,其他有表决权的股份均采取累积以应选人数,股东不可以将所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4.提案3.00为选举第六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一名,不适用累积投票制。  
5.提案6.00和7.00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需经现场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会议登记方式及会议地点:凡出席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应在会议召开前提前登记,登记可采取现场登记、传真方式或网络方式登记。  
(1)法人股登记:法定代表人或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加盖公章);法人股委托人出席的,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加盖公章)。  
(2)自然人股登记:自然人股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自然人股委托他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效证件采用传真或信函方式参会,不接受电话登记,请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并回传。  
2.登记时间:2022年7月14日(星期四)9:30—11:30/13:30—17:00(信函以收到确章为准)。  
3.登记地点及信函邮寄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淳安县千岛湖康盛路268号公司证券事务部。  
4.联系方式:  
(1)联系人:王亚毅、王殷  
(2)联系电话:0571-64837208、0571-64834053(传真)  
(3)联系地址:浙江省淳安县千岛湖康盛路268号  
(4)邮政编码:311700  
5.本次会议半天,与会股东及授权代理人的差旅及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详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九日

| 姓名(女士)   | 身份证号码 | 备注          |
|--|-------|-------------|
| 兹委托 _____先生(女士)全权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接受授权以下表决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未作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       |             |
| 委托人名:  |       |             |
| 委托人身份证号:   |       | 委托持股数及股份性质: |
| 受托人姓名:   |       | 受托人身份证号:    |

## 证券代码:002418 证券简称:康盛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7

#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康盛股份”)于2022年6月29日通过电子邮件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2年6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徐敏先生主持,会议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换届选举第六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选举徐敏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一名,职工代表监事两名,职工代表监事将由公司第六届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徐敏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鉴于徐敏先生人数仅为一人,不适用累积投票制表决,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  
为确保公司监事会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第五届监事会监事仍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对徐敏先生对本次会议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第六届监事会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确定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薪酬方案具体如下:  
1.职工代表监事薪酬按照《公司法》规定执行。  
2.非职工代表监事薪酬由董事会确定,不再单独领取董事津贴。  
三、备查文件  
(一)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九日

特别提示:  
1.议案1.00和提案5.00(全体董事、监事)回避表决,此议案直接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进行审议;上述其他提案业经公司于2022年6月2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3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中将中小投资者(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将结果在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单独列示。  
3.提案1.01和提案2.02为累积投票提案,需逐项表决,其中,提案1.01为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非独立董事,应选人数:6,提案2.02为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非独立董事,独立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监事候选人履历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应选人数:3。  
4.除上述所有累积投票提案外,其他有表决权的股份均采取累积以应选人数,股东不可以将所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4.提案3.00为选举第六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一名,不适用累积投票制。  
5.提案6.00和7.00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需经现场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会议登记方式及会议地点:凡出席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应在会议召开前提前登记,登记可采取现场登记、传真方式或网络方式登记。  
(1)法人股登记:法定代表人或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加盖公章);法人股委托人出席的,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加盖公章)。  
(2)自然人股登记:自然人股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自然人股委托他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效证件采用传真或信函方式参会,不接受电话登记,请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并回传。  
2.登记时间:2022年7月14日(星期四)9:30—11:30/13:30—17:00(信函以收到确章为准)。  
3.登记地点及信函邮寄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淳安县千岛湖康盛路268号公司证券事务部。  
4.联系方式:  
(1)联系人:王亚毅、王殷  
(2)联系电话:0571-64837208、0571-64834053(传真)  
(3)联系地址:浙江省淳安县千岛湖康盛路268号  
(4)邮政编码:311700  
5.本次会议半天,与会股东及授权代理人的差旅及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详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九日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    |
| 1.00    | 累积投票提案<br>提案1.00,2.00等为累积议案 | √  |    |    |    |
| 1.01    |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    |
| 1.02    | 选举王亚毅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    |
| 1.03    | 选举申志东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    |
| 1.04    | 选举薛兆华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    |
| 1.05    | 选举薛程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    |
| 1.06    | 选举王辉良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    |
| 2.00    |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第六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    |
| 2.01    | 选举黄毅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    |
| 2.02    | 选举李军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    |
| 2.03    | 选举李广良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    |
| 3.00    |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第六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    |
| 4.00    | 关于选举王亚毅为第六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    |
| 5.00    | 关于第六届监事会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  |    |    |    |
| 6.00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    |
| 7.00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    |

特别提示:  
1.议案1.00和提案5.00(全体董事、监事)回避表决,此议案直接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进行审议;上述其他提案业经公司于2022年6月2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3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中将中小投资者(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将结果在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单独列示。  
3.提案1.01和提案2.02为累积投票提案,需逐项表决,其中,提案1.01为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非独立董事,应选人数:6,提案2.02为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非独立董事,独立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监事候选人履历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应选人数:3。  
4.除上述所有累积投票提案外,其他有表决权的股份均采取累积以应选人数,股东不可以将所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4.提案3.00为选举第六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一名,不适用累积投票制。  
5.提案6.00和7.00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需经现场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会议登记方式及会议地点:凡出席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应在会议召开前提前登记,登记可采取现场登记、传真方式或网络方式登记。  
(1)法人股登记:法定代表人或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加盖公章);法人股委托人出席的,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加盖公章)。  
(2)自然人股登记:自然人股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自然人股委托他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效证件采用传真或信函方式参会,不接受电话登记,请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并回传。  
2.登记时间:2022年7月14日(星期四)9:30—11:30/13:30—17:00(信函以收到确章为准)。  
3.登记地点及信函邮寄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淳安县千岛湖康盛路268号公司证券事务部。  
4.联系方式:  
(1)联系人:王亚毅、王殷  
(2)联系电话:0571-64837208、0571-64834053(传真)  
(3)联系地址:浙江省淳安县千岛湖康盛路268号  
(4)邮政编码:311700  
5.本次会议半天,与会股东及授权代理人的差旅及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详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九日

| 姓名(女士)       | 身份证号码 | 备注 |
|--------------|-------|----|
| 兹,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 |       |    |
| 姓名(女士)       |       |    |
| 联系地址:        |       |    |
| 出席方式(姓名):    |       |    |
| 身份证号及持股比例:   |       |    |
| 法人股法定代表人姓名:  |       |    |
| 持股数量:        |       |    |
| 联系电话:        |       |    |
| 备注:          |       |    |
| 股东签字(大股东盖章): |       |    |

说明:1.总议案1.00和提案5.00(全体董事、监事)回避表决,此议案直接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进行审议;上述其他提案业经公司于2022年6月2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3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中将中小投资者(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将结果在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单独列示。  
3.提案1.01和提案2.02为累积投票提案,需逐项表决,其中,提案1.01为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非独立董事,应选人数:6,提案2.02为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非独立董事,独立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监事候选人履历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应选人数:3。  
4.除上述所有累积投票提案外,其他有表决权的股份均采取累积以应选人数,股东不可以将所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4.提案3.00为选举第六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一名,不适用累积投票制。  
5.提案6.00和7.00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需经现场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会议登记方式及会议地点:凡出席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应在会议召开前提前登记,登记可采取现场登记、传真方式或网络方式登记。  
(1)法人股登记:法定代表人或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加盖公章);法人股委托人出席的,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加盖公章)。  
(2)自然人股登记:自然人股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自然人股委托他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效证件采用传真或信函方式参会,不接受电话登记,请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并回传。  
2.登记时间:2022年7月14日(星期四)9:30—11:30/13:30—17:00(信函以收到确章为准)。  
3.登记地点及信函邮寄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淳安县千岛湖康盛路268号公司证券事务部。  
4.联系方式:  
(1)联系人:王亚毅、王殷  
(2)联系电话:0571-64837208、0571-64834053(传真)  
(3)联系地址:浙江省淳安县千岛湖康盛路268号  
(4)邮政编码:311700  
5.本次会议半天,与会股东及授权代理人的差旅及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详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九日

## 证券代码:002833 证券简称:弘亚数控 公告编号:2022-042

# 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30日及2022年5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已完成了工商变更及备案手续,取得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营业执照的相关信息如下:  
名称: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7955284063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42,422.9302万元  
成立日期:2006年11月17日  
法定代表人:李茂洪  
营业期限:2006年11月17日至长期  
住所:广州市黄埔区云埔工业区云开一路  
经营范围:木材加工机械制造;金属结构制造;工业自动控制设备系统制造;通用机械装备销售;电子产品批发生;软件开发;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公司实际经营范围以工商行政部门核准登记的为准。  
特此公告。  
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30日

特别提示:  
1.议案1.00和提案5.00(全体董事、监事)回避表决,此议案直接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进行审议;上述其他提案业经公司于2022年6月2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3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中将中小投资者(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将结果在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单独列示。  
3.提案1.01和提案2.02为累积投票提案,需逐项表决,其中,提案1.01为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非独立董事,应选人数:6,提案2.02为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非独立董事,独立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监事候选人履历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应选人数:3。  
4.除上述所有累积投票提案外,其他有表决权的股份均采取累积以应选人数,股东不可以将所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4.提案3.00为选举第六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一名,不适用累积投票制。  
5.提案6.00和7.00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需经现场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会议登记方式及会议地点:凡出席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应在会议召开前提前登记,登记可采取现场登记、传真方式或网络方式登记。  
(1)法人股登记:法定代表人或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加盖公章);法人股委托人出席的,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加盖公章)。  
(2)自然人股登记:自然人股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自然人股委托他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效证件采用传真或信函方式参会,不接受电话登记,请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并回传。  
2.登记时间:2022年7月14日(星期四)9:30—11:30/13:30—17:00(信函以收到确章为准)。  
3.登记地点及信函邮寄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淳安县千岛湖康盛路268号公司证券事务部。  
4.联系方式:  
(1)联系人:王亚毅、王殷  
(2)联系电话:0571-64837208、0571-64834053(传真)  
(3)联系地址:浙江省淳安县千岛湖康盛路268号  
(4)邮政编码:311700  
5.本次会议半天,与会股东及授权代理人的差旅及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详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九日

## 证券代码:002833 证券简称:弘亚数控 公告编号:2022-041

# 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2022年跟踪评级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跟踪评级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中债资信评估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债资信”)对公司2022年跟踪评级,评级结果如下:  
债项信用等级:AA-  
主体信用等级:AA-  
评级展望:稳定  
特此公告。  
中债资信评估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2022年6月30日

特别提示:  
1.议案1.00和提案5.00(全体董事、监事)回避表决,此议案直接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进行审议;上述其他提案业经公司于2022年6月2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3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中将中小投资者(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将结果在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单独列示。  
3.提案1.01和提案2.02为累积投票提案,需逐项表决,其中,提案1.01为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非独立董事,应选人数:6,提案2.02为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非独立董事,独立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监事候选人履历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应选人数:3。  
4.除上述所有累积投票提案外,其他有表决权的股份均采取累积以应选人数,股东不可以将所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4.提案3.00为选举第六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一名,不适用累积投票制。  
5.提案6.00和7.00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需经现场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会议登记方式及会议地点:凡出席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应在会议召开前提前登记,登记可采取现场登记、传真方式或网络方式登记。  
(1)法人股登记:法定代表人或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加盖公章);法人股委托人出席的,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加盖公章)。  
(2)自然人股登记:自然人股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自然人股委托他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效证件采用传真或信函方式参会,不接受电话登记,请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并回传。  
2.登记时间:2022年7月14日(星期四)9:30—11:30/13:30—17:00(信函以收到确章为准)。  
3.登记地点及信函邮寄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淳安县千岛湖康盛路268号公司证券事务部。  
4.联系方式:  
(1)联系人:王亚毅、王殷  
(2)联系电话:0571-64837208、0571-64834053(传真)  
(3)联系地址:浙江省淳安县千岛湖康盛路268号  
(4)邮政编码:311700  
5.本次会议半天,与会股东及授权代理人的差旅及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详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九日

说明:1.总议案1.00和提案5.00(全体董事、监事)回避表决,此议案直接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进行审议;上述其他提案业经公司于2022年6月2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3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中将中小投资者(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将结果在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单独列示。  
3.提案1.01和提案2.02为累积投票提案,需逐项表决,其中,提案1.01为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非独立董事,应选人数:6,提案2.02为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非独立董事,独立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监事候选人履历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应选人数:3。  
4.除上述所有累积投票提案外,其他有表决权的股份均采取累积以应选人数,股东不可以将所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4.提案3.00为选举第六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一名,不适用累积投票制。  
5.提案6.00和7.00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需经现场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会议登记方式及会议地点:凡出席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应在会议召开前提前登记,登记可采取现场登记、传真方式或网络方式登记。  
(1)法人股登记:法定代表人或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加盖公章);法人股委托人出席的,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加盖公章)。  
(2)自然人股登记:自然人股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自然人股委托他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效证件采用传真或信函方式参会,不接受电话登记,请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并回传。  
2.登记时间:2022年7月14日(星期四)9:30—11:30/13:30—17:00(信函以收到确章为准)。  
3.登记地点及信函邮寄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淳安县千岛湖康盛路268号公司证券事务部。  
4.联系方式:  
(1)联系人:王亚毅、王殷  
(2)联系电话:0571-64837208、0571-64834053(传真)  
(3)联系地址:浙江省淳安县千岛湖康盛路268号  
(4)邮政编码:311700  
5.本次会议半天,与会股东及授权代理人的差旅及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详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九日

特别提示:  
1.议案1.00和提案5.00(全体董事、监事)回避表决,此议案直接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进行审议;上述其他提案业经公司于2022年6月2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3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中将中小投资者(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将结果在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单独列示。  
3.提案1.01和提案2.02为累积投票提案,需逐项表决,其中,提案1.01为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非独立董事,应选人数:6,提案2.02为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非独立董事,独立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监事候选人履历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应选人数:3。  
4.除上述所有累积投票提案外,其他有表决权的股份均采取累积以应选人数,股东不可以将所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4.提案3.00为选举第六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一名,不适用累积投票制。  
5.提案6.00和7.00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需经现场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会议登记方式及会议地点:凡出席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应在会议召开前提前登记,登记可采取现场登记、传真方式或网络方式登记。  
(1)法人股登记:法定代表人或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加盖公章);法人股委托人出席的,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加盖公章)。  
(2)自然人股登记:自然人股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自然人股委托他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效证件采用传真或信函方式参会,不接受电话登记,请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并回传。  
2.登记时间:2022年7月14日(星期四)9:30—11:30/13:30—17:00(信函以收到确章为准)。  
3.登记地点及信函邮寄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淳安县千岛湖康盛路268号公司证券事务部。  
4.联系方式:  
(1)联系人:王亚毅、王殷  
(2)联系电话:0571-64837208、0571-64834053(传真)  
(3)联系地址:浙江省淳安县千岛湖康盛路268号  
(4)邮政编码:311700  
5.本次会议半天,与会股东及授权代理人的差旅及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详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九日

特别提示:  
1.议案1.00和提案5.00(全体董事、监事)回避表决,此议案直接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进行审议;上述其他提案业经公司于2022年6月2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3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中将中小投资者(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将结果在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单独列示。  
3.提案1.01和提案2.02为累积投票提案,需逐项表决,其中,提案1.01为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非独立董事,应选人数:6,提案2.02为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非独立董事,独立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监事候选人履历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应选人数:3。  
4.除上述所有累积投票提案外,其他有表决权的股份均采取累积以应选人数,股东不可以将所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4.提案3.00为选举第六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一名,不适用累积投票制。  
5.提案6.00和7.00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需经现场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会议登记方式及会议地点:凡出席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应在会议召开前提前登记,登记可采取现场登记、传真方式或网络方式登记。  
(1)法人股登记:法定代表人或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加盖公章);法人股委托人出席的,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加盖公章)。  
(2)自然人股登记:自然人股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自然人股委托他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效证件采用传真或信函方式参会,不接受电话登记,请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并回传。  
2.登记时间:2022年7月14日(星期四)9:30—11:30/13:30—17:00(信函以收到确章为准)。  
3.登记地点及信函邮寄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淳安县千岛湖康盛路268号公司证券事务部。  
4.联系方式:  
(1)联系人:王亚毅、王殷  
(2)联系电话:0571-64837208、0571-64834053(传真)  
(3)联系地址:浙江省淳安县千岛湖康盛路268号  
(4)邮政编码:311700  
5.本次会议半天,与会股东及授权代理人的差旅及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详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九日

特别提示:  
1.议案1.00和提案5.00(全体董事、监事)回避表决,此议案直接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进行审议;上述其他提案业经公司于2022年6月2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3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中将中小投资者(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将结果在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单独列示。  
3.提案1.01和提案2.02为累积投票提案,需逐项表决,其中,提案1.01为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非独立董事,应选人数:6,提案2.02为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非独立董事,独立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监事候选人履历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应选人数:3。  
4.除上述所有累积投票提案外,其他有表决权的股份均采取累积以应选人数,股东不可以将所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4.提案3.00为选举第六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一名,不适用累积投票制。  
5.提案6.00和7.00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需经现场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会议登记方式及会议地点:凡出席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应在会议召开前提前登记,登记可采取现场登记、传真方式或网络方式登记。  
(1)法人股登记:法定代表人或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加盖公章);法人股委托人出席的,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加盖公章)。  
(2)